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保卫〔2025〕3号

关于做好春季开学校园安全管理 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2025年度全省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工作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做好2025年春季开学期间校园安全管理工作，维护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开学期间校园安全稳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面开展校园安全检查

一是各单位、部门要认真落实校园安全风险防控要求，按照各自责任区组织开展开学前安全检查，聚焦消防安全、交通安全、建筑安全、设施设备安全、心理安全、实验室安全、防盗等方面风险隐患，全面开展排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春季开学校园安稳定；二是对标本部门风险隐患和薄弱环节，逐一检查、整改、销号，实现闭环管理，切实维护全校师生生命财产安全；三是全面摸排各类涉校涉生矛盾纠纷，及时推动源头化解，严防激化升级引发伤害事件。（责任单位：各单位、部门）

二、组织开展春季学期开学“安全第一课”

加大安全宣传教育力度，创新宣传载体，通过微信公众号、校园网络、宣传栏、板报、主题班会、知识竞赛等途径和平台，针对性开展交通安全、消防安全、电信诈骗、防溺水、禁毒禁赌、食品中毒、网络安全等方面宣传教育，不折不扣的开展好春季开学“安全第一课”，时刻紧绷安全教育这根弦，时刻关注学生安全，做到安全教育进课堂、进班级、进宿舍，让安全意识入心入脑。（牵头部门：学生工作部，责任单位：各系）

三、抓细学生健康管理

一是各系要科学做好学生开学心理调适，帮助学生从“假期模式”转换到“开学模式”，尽快适应学校学习生活。要密切关注学生思想动态和心理状况，加强家校沟通联络，发现苗头性问题及时做好心理危机干预，避免极端行为和极端事件发生；二是制定新学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计划，通过多种形式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疏导，做好开学适应和心理关怀；三是严格按照教育部要求，在开学后2周内，组织开展一次全体学生心理健康摸排筛查，重点关注开学产生的情绪问题、学习任务引发的心理压力以及亲子冲突等风险点，健全分类预防机制，及时提供关爱帮扶和心理帮助。（牵头部门：学生工作部，责任单位：各系）

四、加强校门口及周边安全管理

一是深入实施“护校安园”专项行动，抓实抓细校园安全防范各项措施，不断提升安全防范能力，确保春季开学期间校园安全稳定；二是守好守牢校门，严格盘查进入校园的

外来人员及车辆，盯紧在校门口及周边活动的可疑人员，坚决避免恶性犯罪“社会模仿效应”事件发生；三是加强校园门口及周边交通秩序管理工作，及时疏散校门口及周边聚集学生，随时启用防撞设施，严防驾车撞人伤害事件发生；四是不断强化应急处置，落实人员职责，做好随时应急处置工作准备，确保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能够快速反应、高效应对、稳妥处置。（责任部门：保卫部）

五、加强校车管理

一是深刻汲取肇庆“2.12”公交车起火事故教训，严禁超员、超速、超范围行驶，严格按照规定路线行驶，确保行车安全。对校车驾驶员和随车管理人员开展一次安全教育，增强安全意识和处置突发问题能力；二是对全校校车进行一次安全检查，进行一次全面保养，坚决杜绝“带病”、违规违章校车上路。（责任部门：后勤部）

六、守牢食品安全底线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强化思想认识，严格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开学初全面清点食堂、商超库存食品，清理失效过期变质食材，严防发生食品安全事件。规范学校食堂加工制作行为，加强采购、加工等全过程安全管理。（责任部门：后勤部）

七、做好流行性疾病防控

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做好2025年春节前后新冠病毒感染等重点传染病防治工作的通知》精神，加强新冠病毒、流

感病毒、诺如病毒感染和水痘、手足口病等冬春季常见传染病防控工作。坚持底线思维和多病共防，尽最大可能保障师生生命健康安全。加强疫情监测体系建设，督促师生做好日常防护和健康监测；强化日常健康教育，引导师生提高健康素养和自我防护能力；加强患病学生服务，做好线上线下教学有序衔接；做好物资储备，保障医疗和生活物资供应。（牵头部门：后勤部、学生工作部，责任单位：各系）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保卫部

2025年2月21日

